联合国 S/2006/383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3 June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6 年 6 月 13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传递 2006 年 6 月 11 日由东帝汶总统、国民议会议长和总理签署的东帝汶民主共和国政府的信（见附件）。东帝汶领导人在信中请我向安全理事会提议“立即建立一支联合国驻东帝汶警察部队，以便在必要时在帝力和东帝汶其他地区维持治安，恢复民众的信心，直至东帝汶国家警察[东帝汶警察]重组和重建完毕，从而能够作为一个独立的专业执法机构运作”。鉴于总统选举和议会选举即将于 2007 年举行，这封信建议所提议的联合国警察部队驻东帝汶的时间应至少一年，并执行信中所述的任务。

关于今后接替联合国东帝汶办事处（联东办事处）的联合国驻东帝汶机构的性质，信中表示认为“强有力的联合国警察、军事特派团和文职人员特派团对于协助东帝汶人民巩固[其]来之不易的和平与自由是必不可少的”。

请提醒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信及其附件为荷。

科菲·安南（签名）

06-38540 (C)   130606   130606

附件

2006 年 6 月 11 日东帝汶总统、国民议会议长和总理给秘书长的信

我们谨以我们所代表的东帝汶人民和国家机构的名义借此机会感谢你和安全理事会成员核准了东帝汶领导人在 2006 年 5 月 24 日信中提出的请求，即请求向东帝汶派出多国安全部队，以恢复东帝汶的和平与稳定。自那时以来，澳大利亚、马来西亚和新西兰的安全部队成功地在帝力和周边地区稳定了局势。葡萄牙也为安全局势作出贡献，部署了它的精良特种警察部队——国民卫队。

- 联合国驻东帝汶警察部队

东帝汶国家警察尚不能够履行其作为执法机构的业务职责，并在 2006 年 4 月 28 日基本解体。我们谨请你向安全理事会提议，立即建立一支联合国驻东帝汶警察部队，以便在必要时在帝力和东帝汶其他地区维持治安，恢复民众的信心，直至东帝汶国家警察重组和重建完毕，从而能够作为一个独立的专业执法机构运作。鉴于总统选举和议会选举即将于 2007 年举行，这支联合国警察部队驻东帝汶的期间应至少一年，人数约为 870 名警官，由五个部分组成，以执行下列任务：

- 建制警察组成的快速反应特别部队于必要时维持帝力和东帝汶其他主要地区的治安；
- 帝力的社区警务和一般警务，在各地区的活动有限（150-250 名警官；最初需要 150 名警官，在 2007 年头 6 个月选举运动活动期间增至 250 名）；
- 体制和能力建设咨询小组，以便对国家警察进行改组，包括审查国家警察的警官、拟定政策计划和草拟立法等；
- 对各种严重事件进行调查，同时向各地区提供法医支助；
- 管理和支助工作将在设在帝力的联合国警察部队/东帝汶国家警察总部进行。

关于目前的联东办事处任务期限问题，我们认为有必要将其再延长一个月，至 2006 年 6 月 20 日。我们随时准备好，在一个月的延长期结束后就接替联东办事处的联合国驻东帝汶的强有力机构的性质和必要性进行讨论时，提出我们的意见。

澳大利亚、马来西亚和新西兰国防部队的快速反应行动成功地扑灭了暴乱，局势现已稳定。

一旦紧急阶段过去后，有必要对目前的部队安排进行审查。在部队的人数、组成、任务以及接战规则和命令方面，我们愿意听取秘书长办公室、进行部署的部队和其他朋友的建议。无论如何，我们相信，强有力的联合国警察、军事特派团和文职人员特派团对于协助东帝汶人民巩固其来之不易的和平与自由是必不可少的。

共和国总统

凯・拉拉・夏纳纳・古斯芒（签名）

国民议会议长

弗朗西斯科・古特雷斯・卢奥洛（签名）

总理

马里・本・阿穆德・阿尔卡蒂里（签名）